

证券代码：300596

证券简称：利安隆

公告编号：2021-102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10月29日，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、子公司利安隆凯亚（河北）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利安隆（珠海）新材料有限公司取得了1项发明专利证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专利名称	专利号	专利权人	专利申请日	授权公告日	专利类型
一种双（1-辛氧基-2,2,6,6-四甲基-4-哌啶基）癸二酸酯的制备方法	ZL201911104836.5	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安隆凯亚（河北）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（珠海）新材料有限公司	2019.11.13	2021.10.29	发明专利

注：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期限为二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上述发明专利属于抗老化助剂制备工艺领域，是公司为优化工艺技术、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展开的探索和研究，是公司产品制备工艺及技术能力的进一步发展和延伸。

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，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，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，保持技术领先地位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9日